

ADMISSION REGULATIONS FOR
UNDERGRADUATE STUDY

CENTRAL
CONSERVATORY
OF MUSIC

中央音乐学院

本科招生简章



学校简介：

中央音乐学院1949年由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命名成立，是新中国成立后创办的第一所培养高级专门音乐人才的高等学府。1960年被中共中央定为全国重点高等学校，是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2017年入选国家“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

现设有作曲系、音乐学系、指挥系、钢琴系、管弦系、民乐系、声乐歌剧系、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音乐教育学院、提琴制作研究中心、思政部、人文学部、附属中等音乐学校、现代远程音乐教育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鼓浪屿钢琴学校等教学院系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音乐学研究所等机构。

中央音乐学院是国内外音乐人才向往的地方，七十余年来，学校已建立起一支实力雄厚的师资和教学管理队伍，在教学、创作、表演和科研中涌现出一批有突出贡献的音乐家，吸引了大批国内外有才华的年轻音乐家来校学习，培养了数万名优秀音乐人才及数百名外国留学生，其中大多数已成为国内外享有盛誉的作曲家、音乐学家、音乐教育家、音乐表演艺术家、文化艺术机构的领导人和业务骨干。

中央音乐学院在继承中华民族音乐传统和经验的同时，不断吸纳世界各国、各民族的优秀音乐文化，以博大的胸怀，容纳各种艺术力量。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央音乐学院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加快“双一流”建设，开启中国特色世界一流音乐学院发展新征程，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历史性贡献。

目 录

CONTENTS

- 2 内地考生报考须知**
- 4 内地考生招生名额及学制**
- 6 录取与入学**
- 8 华侨、港澳台地区学生报考须知**
- 12 国际考生报考须知**
- 16 2026 年本科招生考试大纲**
- 17 作曲系**
- 20 指挥系**
- 22 音乐学系**
- 23 音乐教育学院**
- 24 钢琴系**
- 29 管弦系**
- 38 民乐系**
- 42 声乐歌剧系**
- 44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
- 45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
- 48 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内地考生报考须知

报 名

报名条件

1. 考生应符合各省(区、市)规定的2026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全国统一考试(高考)报名条件。
2. 考生必须提前了解生源所在地省级统考科类与我校艺术类招生专业的对应关系,未参加对应子科类省级统考或成绩不合格的考生不列入校考合格名单。我校艺术类招生专业与各省统考科类对应关系请见《中央音乐学院2026年本科招生校考专业与省统考子科类对照表》。有关省统考的具体事宜请咨询生源所在地省级高招办。

报名方式

所有考生必须通过网上报名,我校不受理函报与现场报名。

方式①: 访问中央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方式②: 访问中央音乐学院官方网站 **www.ccom.edu.cn**, 通过“招生与就业-本科招生”栏目直接进入“本科招生系统”。

报名时间

报名开始时间: **2026年1月12日**

报名截止时间: **2026年1月17日 中午12:00**

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6日 每日开网时间: 9:00-21:00

1月17日开网时间: **9:00-中午12:00**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完成所有报名程序,逾期不得补报。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及考试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报名与考试费用

初试费(含报名费): 100元

复试费: 80元

报名时网上支付初试费。进入复试的考生根据考试期间通知网上支付复试费。

网上支付咨询电话: 95188(支付宝)、95017(微信)。

我校计财处电话: 010-66425697。

重要注意事项

考生须遵守我校本科招生简章及所有本科招生考试规定。

报名截止后,系统中所填报的考试曲目不得更改。若考生考试时的曲目与报名时所填曲目不一致,则本场考试成绩为50分以下。

我校各招考方向均不接受兼报。

考生所交报考材料及费用一律不退，请自留副本。

考试时请考生务必携带准考证及身份证原件。

考 试

专业考试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以提交视频的方式进行，声乐歌剧系后续轮次的考试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作曲系、指挥系、音乐学系、音乐教育学院、钢琴系、管弦系、民乐系、提琴制作研究中心、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各招考方向所有考试均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有关信息。

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上传视频时间

上传开始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上传截止时间：**2026年1月17日 中午12:00**

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6日 每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7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上传网址：**[zhaoban.ccom.edu.cn](#)**。

初试一轮考试结果另行公布。

现场考试时间

1月下旬，具体考试安排另行通知。

现场考试地点

中央音乐学院

校考的轮次

校考的轮次分为：初试、复试。专业初试合格者可参加复试，校考合格者可用于填报志愿时报考我校。

专业合格标准(含总成绩及单科要求)及校考合格名单将另行公布，考生可登陆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查询。

内地考生招生名额及学制

我校最终招生计划数以上级主管部门批复计划数为准。

专业名称	招考方向	名额(人)	系(院)	学制(年)
音乐表演 (130201)	指挥	5	指挥系	五
	钢琴	18		
	爵士钢琴	1		
	手风琴	4	钢琴系	四
	管风琴	3		
	钢琴调律与修复	3		
	弦乐	小提琴	管弦系	四
		中提琴		
		大提琴		
		低音提琴		
	木管	长笛		
		双簧管		
		单簧管		
		巴松		
		萨克斯管		
	铜管	圆号		
		小号		
		长号		
		大号		
	其他	竖琴		
		西洋打击乐		
		古典吉他		
	拉弦	二胡	民乐系	四
		板胡		

专业名称	招考方向	名额(人)	系(院)	学制(年)
音乐表演 (130201)	弹拨	琵琶	10	民乐系
		阮	2	
		三弦	2	
		柳琴	1	
		筝	6	
		扬琴	3	
		古琴	3	
	吹打	竹笛	3	
		笙	2	
		唢呐	2	
		管子	1	
		民族打击乐	3	
	声乐与歌剧 演唱	女高音	9	声乐歌剧系
		女中音	9	
		男高音	9	
		男中音	9	
	提琴制作		提琴制作研究 中心	四
音乐学(130202)		21	音乐学系	四
音乐教育(130212T)		60	音乐教育学院	四
作曲与作曲 技术理论 (130203)	作曲	16	作曲系	五
	视唱练耳	2		四
	电子音乐作曲	3	音乐人工智能 与音乐信息科 技系	四
	电子音乐制作	8		

录取与入学

录取原则

考生须省级统考相应科类成绩合格、校考成绩合格、高考文化课成绩达到生源所在省(区、市)2026年普通类专业本科批次相应科类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再按照校考专业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我校不编制分省分专业招生计划；所有专业文理兼招；外语不限语种。文化课成绩以考生高考分数为准，高考加分不适用于不分省的校考专业计划。凡执行高考综合改革的省份，我校不限选科要求。

破格录取办法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音乐表演专业按照上述录取原则录取完成后，在考生所报招考方向录取名额未满的情况下，依次破格录取Ⅰ类、Ⅱ类考生。音乐学、音乐教育专业不实行破格录取办法。

I类破格：音乐表演专业各招考方向校考专业成绩合格，具有突出表现、特殊才能的考生(中学期间参加国内外顶级比赛获奖者，奖项列表附后，获奖时间截止至校考报名结束之前)，高考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区、市)2026年本科艺术类专业相应科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的90%（小数向上取整），经我校招生委员会决议后，按校考专业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破格录取。

II类破格：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音乐表演专业各招考方向校考专业成绩合格的考生，高考文化课成绩不低于生源所在省(区、市)2026年本科艺术类专业相应科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经我校招生委员会决议后，按校考专业成绩排序，由高到低依次破格录取。

破格录取名单通过本科招生系统在该报考方向合格生源范围内公布。破格录取名单公示期为7天，公示期内如有异议须以书面形式向本科招生办公室实名提出，经查实有弄虚作假或作弊等行为者，将被取消录取资格，不再递补录取。

附： I类破格奖项列表

国内顶级比赛	
中国音乐金钟奖	
国际顶级比赛	
柴可夫斯基国际音乐比赛	肖邦国际钢琴比赛
范·克莱本国际钢琴比赛	利兹国际钢琴比赛
日内瓦国际音乐比赛	伊丽莎白女王国际音乐比赛
维尼亚夫斯基国际小提琴比赛	意大利帕格尼尼国际小提琴比赛
美国印第安纳波利斯国际小提琴比赛	捷克布拉格之春国际音乐比赛
德国慕尼黑ARD音乐比赛	卡迪夫国际声乐比赛

新生复查

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新生入学后，我校将对其进行复查，凡不符合录取条件，或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行为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学籍，档案退回原地区。

学费标准

根据教育部规定，我校实行收费入学。经物价部门批准，现行本科各专业每生每年学费标准为：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8000元，音乐表演专业10000元。

入学前，如经主管部门批准我校的学费标准有调整，按新标准收取学费。

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

为保障所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有平等接受教育的机会，根据教育部相关规定，我校已建立起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学费减免、困难补助等多种形式并存的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并完成学业，具体内容可从我校网站进行了解。

华侨、港澳台地区学生报考须知

报 名

招生名额

联招考生：4人

台湾学测考生：2人

报名条件

具有高中毕业文化程度(相当于中学六年级)并符合下列报名条件之一的，方可报名：

1. 港澳地区考生，持有香港或澳门永久或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
2. 台湾地区考生，持有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
3. 华侨考生，考生本人及其父母一方均须取得住在国长期或者永久居留权，并已在住在国连续居留2年，两年内(连续的两个自然年内)累计居留不少于18个月(即不少于540天)，其中考生本人须在报名前2年内(**2024年4月1日—2026年3月31日**)在住在国实际累计居留不少于18个月。若考生本人或其父母一方未取得住在国长期或永久居留权，但已取得住在国连续5年以上(含5年)合法居留资格、5年内(连续的五个自然年内)在住在国累计居留不少于30个月(即不少于900天)，且考生本人在报名前5年内(**2021年4月1日—2026年3月31日**)在住在国实际累计居留不少于30个月的，也可参加报名。(若考生已取得住在国长期或永久居留权，则不适用“在报名前5年内在住在国实际累计居留不少于30个月”的条款)。

中国公民出国留学(包括公派和自费)在外学习期间，或因公务出国(包括外派劳务人员)在外工作期间，均不视为华侨。

考生所持证件必须在有效期限之内。

报名方式

所有考生必须通过网上报名，我校不受理函报与现场报名。

方式①：访问中央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方式②：访问中央音乐学院官方网站，通过“招生与就业-本科招生”栏目直接进入“本科招生系统”。

报名时间

报名开始时间：**2026年1月12日**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1月17日 中午12:00**

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6日 每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7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完成所有报名程序，逾期不得补报。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及考试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报名与考试费用

初试费(含报名费)：100元

复试费：80元

报名时网上支付初试费。进入复试的考生根据考试期间通知网上支付复试费。

网上支付咨询电话：95188(支付宝)、95017(微信)。

我校计财处电话：010-66425697。

重要注意事项

考生须遵守我校本科招生简章及所有本科招生考试规定。

报名截止后，系统中所填报的考试曲目不得更改。若考生考试时的曲目与报名时所填曲目不一致，则本场考试成绩为50分以下。

我校各招考方向均不接受兼报。

考生所交报考材料及费用一律不退，请自留副本。考试时请考生务必携带准考证及身份证件原件。

考 试

专业考试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以提交视频的方式进行，声乐歌剧系后续轮次的考试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作曲系、指挥系、音乐学系、音乐教育学院、钢琴系、管弦系、民乐系、提琴制作研究中心、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各招考方向所有考试均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zhaoban.ccom.edu.cn** 有关信息。

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上传视频时间

上传开始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上传截止时间：2026年1月17日 中午12:00

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6日 每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7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上传网址：**zhaoban.ccom.edu.cn**。

初试一轮考试结果另行公布。

现场考试时间

1月下旬，具体考试安排另行通知。

现场考试地点

中央音乐学院。

校考的轮次

校考的轮次分为：初试、复试。专业初试合格者可参加复试，校考合格者可用于填报志愿时报考我校。

专业合格标准(含总成绩及单科要求)及校考合格名单将另行公布，考生可登陆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查询。

录取与入学

录取原则

我校对校考成绩合格、文化课成绩达到要求的考生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1. 联招考生

华侨及港澳台地区考生须按规定时间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联合招生办公室组织的文化课考试，考生可登录联招办网站 (**www.ecogd.edu.cn**) 查看相关报考资讯。我校对联招考试考生文理兼招、外语不限语种。文化课成绩须不低于2026年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本科批次艺术类院校(专业)录取最低分数线。

2. 台湾学测考生

台湾高中毕业生也可使用台湾学测成绩。考生须按照规定时间登录“祖國大陸普通高校依据台湾地区学测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系统” (**https://www.gatzs.com.cn/z/tw/**) 进行报名，并按照要求输入个人信息，上传个人证件、电子照片、学测成绩、考生诚信承诺书等基本材料，提交成绩查验授权书及其他报考材料。考生报考时所持证件须与考生本人信息一致，且在有效期之内。

我校校考专业合格的台湾学测考生，应持有《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以及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且当年学测成绩在语文、数学、英文考试科目中任意一科达到均标级及以上，我校将按照《2026年普通高等学校依据台湾地区大学入学考试学科能力测试成绩招收台湾高中毕业生办法》，完成录取。

新生复查

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新生入学后，学校将对其进行复查，凡不符合录取条件，或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行为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学籍，档案退回原地区。

学费标准

根据教育部规定，我校实行收费入学。经物价部门批准，我校现行华侨、港澳台地区学生本科各专业每生每年学费标准为：音乐学专业、音乐教育专业、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专业8000元，音乐表演专业10000元。

入学前，如经主管部门批准我校的收费标准有调整，按新标准收取学费。

住宿要求及标准

华侨及港澳台地区考生在收到我校录取通知书后，可向中央音乐学院港澳台侨学生公寓申请住宿。港澳台侨学生公寓住宿标准为二人间宿舍，收费标准为每人每天60元人民币。

入学前，如经主管部门批准我校的收费标准有调整，按新标准收取学费。

奖学金

我校华侨及港澳台地区本科生可申请教育部《港澳及华侨学生奖学金》《台湾学生奖学金》等。

国际考生报考须知

报 名

招生名额

6人

报名条件

外籍考生必须年满18周岁，须持有高级中等学校毕业证书(应届毕业生可持学校在读证明)及学习成绩单。

外籍考生必须持有3级(包括3级，成绩不低于180分)以上中国汉语水平考试(HSK)证书(须于**2026年4月20日**前提交证书证明)。

根据教外函【2020】12号文件规定，现对国际学生申请进入我校本科阶段学习的，做出如下规定：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第五条，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外国，本人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的，不具有中国国籍。自2021年起，其申请作为国际学生进入我高等学校本科阶段学习，除符合学校的其他报名资格外，还应持有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4年(含)以上，且最近4年(截至入学年度的4月30日前)之内有在外国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一年中实际在外国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

二、祖中国大陆(内地)、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在移民并获得外国国籍后申请作为国际学生进入我高等学校本科阶段学习的，应满足第一项要求。

根据以上要求，需提交以下证明文件：

1.原为中国公民，后加入外国国籍者，需提交：

- (1)中国国籍或户籍注销证明；
- (2)加入外国国籍证明；

(3) **2022年4月30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护照出入境记录。

2.在外国出生即取得外国国籍的申请人，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的，需提交：

- (1)出生证明或户口本，证明亲属关系；
- (2)申请人出生即取得外国国籍证明；
- (3)申请人出生前父母(中国公民方)在外国的永久居留证明；
- (4) **2022年4月30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出入境记录。

报名方式

所有考生必须通过网上报名，我校不受理函报与现场报名。

方式①：访问中央音乐学院本科招生系统**zhaoban.ccom.edu.cn**。

方式②：访问中央音乐学院官方网站**www.ccom.edu.cn**，通过“招生与就业-本科招生”栏目直接进入“本科招生系统”。

报名时间

报名开始时间：2026年1月12日

报名截止时间：2026年1月17日 中午12:00

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6日 每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7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请考生务必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完成所有报名程序，逾期不得补报。

网上打印准考证时间及考试安排另行通知，请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报名与考试费用

报名费及考试费(网上支付)：800元人民币。

网上支付咨询电话：95188(支付宝)、95017(微信)。

我校计财处电话：010-66425697。

重要注意事项

考生须遵守我校本科招生简章及所有本科招生考试规定。

报名截止后，系统所填考试曲目不得更改。若考生考试时的曲目与报名时所填曲目不一致，则本场考试成绩为50分以下。

我校各招考方向均不接受兼报。

考生所交报考材料及费用一律不退，请自留副本。考试时请考生务必携带准考证及身份证件原件。

申请办法

1. 申请公费来我校学习者，本人须在本国通过外交途径向有关部门提出申请。
2. 申请自费留学的国际学生可直接向中央音乐学院留学生办公室提出申请。申请者可先登陆中央音乐学院留学生网站下载并填写《留学生入学申请表》，然后通过电子邮件传送到我校指定邮箱**pchunni@ccom.edu.cn**。

电话：0086 10 66413202

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43号中央音乐学院留学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31

获得我校信息确认后，本人须持以下证明(件)：

- (1) 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
- (2) 经公证的高级中等学校毕业证书(应届毕业生可持学校在读证明)及学习成绩单(可用复印件)；
- (3) 中国汉语水平考试(HSK)证书3级及以上(成绩不低于180分)；
- (4) 无犯罪记录证明文件；
- (5) 经济能力证明文件；
- (6) 健康体检证明文件(提交材料前三个月之内)；
- (7) “报名条件”中提到的其他证明文件。

(8) 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成绩单。

请将申请材料(1) — (7)扫描版于2026年4月20日前上传至电子邮箱，申请材料(8)于2026年6月30日前上传至电子邮箱 **pchunni@ccom.edu.cn**。

电话：0086 10 66413202。

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

自2026/2027学年起，凡申请在中央音乐学院本科学历教育的外籍申请人，须参加由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组织的“来华留学本科入学学业水平测试”（以下简称测试），测试成绩将作为审核录取的必要参考材料，但不做为遴选录取标准。报名方式以线上报名为主要方式，通过CSCA官方网站(**www.cscsa.cn**)完成在线报名，平台支持中、英文双语操作。我校测试必考科目为中文和数学，报考单科测试费用为450元人民币，报考两科以上为700元人民币。自2026年起，将常态化提供测试服务，每年5次，分别是1月、3月、4月、6月和12月，学生在6月30日前将考试成绩单发送至**pchunni@ccom.edu.cn**。具体测试时间及安排将通过官方网站(**www.cscsa.cn**)发布。测试形式以居家网考为主，逐步设立线下考点。具体考点信息以官方网站(**www.cscsa.cn**)实际发布为准。

专业考试

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以提交视频的方式进行，声乐歌剧系后续轮次的考试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作曲系、指挥系、音乐学系、音乐教育学院、钢琴系、管弦系、民乐系、提琴制作研究中心、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各招考方向所有考试均以现场考试方式进行。

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有关信息。

声乐歌剧系初试一轮上传视频时间

上传开始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上传截止时间：**2026年1月17日 中午12:00**

2026年1月12日—2026年1月16日 每日开网时间：9:00—21:00

1月17日开网时间：**9:00—中午12:00**

上传网址：**zhaoban.ccom.edu.cn**。

初试一轮考试结果另行公布。

现场考试时间

1月下旬，具体考试安排另行通知。

现场考试地点

中央音乐学院。

录取与入学

录 取

我校对校考成绩合格的考生进行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新生复查

按照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新生入学后，我校将对其进行复查，凡不符合录取条件，或有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行为者，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学籍。

学费标准

根据教育部规定，我校实行收费入学。经物价部门批准，我校现行国际学生本科各专业每生每年学费标准为：38000元人民币。

入学前，如经主管部门批准我校的收费标准有调整，按新标准收取学费。

住宿要求及标准

国际考生在收到我校录取通知书后可申请中央音乐学院国际学生公寓住宿。国际学生公寓住宿标准为二人间宿舍，收费标准为每人每天60元人民币。

入学前，如经主管部门批准我校的收费标准有调整，按新标准收取学费。

报 到

1. 公费生：须持JW201表、录取通知书、健康检查证明、CSC材料及6张半身(3.5x4.5cm)照片按指定日期来留学生办公室(新留学生公寓1529室)及教务部门报到。

2. 自费生：须持录取通知书、健康检查证明、6张半身(3.5x4.5cm)照片按指定日期来留学生办公室(新留学生公寓1529室)及教务部门报到。

3. 所有新生入境后须在规定时间内持本人护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及血液化验报告单到北京市卫生检验检疫所办理健康认证，无《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及不合格者将被重新要求进行体检，拒不接受体检或经检查患有中国法律规定不得入境的疾病者，将被勒令离境回国。

4. 根据中国教育部的规定，来华学习时间超过六个月的国际学生需在中国大陆购买团体综合保险。

*ADMISSION REGULATIONS FOR
UNDERGRADUATE STUDY*

CENTRAL
CONSERVATORY
OF MUSIC

2026

中央音乐学院

本科招生考试大纲

作曲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作曲

五年

视唱练耳

四年

作曲系

招考方向：作曲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器乐曲写作

按照指定的音乐片段创作一首具有完整乐思的小型钢琴作品。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二、艺术歌曲写作

按照指定的歌词创作一首带钢琴伴奏的艺术歌曲。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专业复试

一、和声

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转调、和弦外音。

二、钢琴演奏（全部背谱演奏）

- 1.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740》后半部分；
- 2.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 3.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作品（限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 4.小型乐曲一首：与前三首考试曲目程度相当的中国或外国乐曲。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三、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视唱练耳

报考要求

视唱练耳招考方向进入复试的考生，复试面试时须提交自备弹唱曲目作品，请考生本人携带A4大小纸质版作品一式五份至面试现场。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器乐曲写作

具体要求同作曲招考方向。

二、艺术歌曲写作

具体要求同作曲招考方向。

三、专业笔试(听写)

1. 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四种七和弦原位、转位；大、小调式中D7、SII7、DVII7和弦原位及转位的解决（钢琴谱表，四声部排列）。
2. 和弦连接：四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大、小调式。含D7、副属七和弦原位、转位，SII7、DVII7、DD7、DDVII7和弦的原位、转位，终止四六和弦及变格终止（钢琴谱表，四声部排列）。
3. 节奏记谱：3/4、4/4、6/8拍等。
4. 单声部旋律：四个升、降号及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5. 二声部旋律：四个升、降号及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钢琴谱表）。
6. 改错：钢琴乐曲片段，四个升、降号及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或民族调式。

专业复试

一、和声

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转调、和弦外音。

二、视唱与专业面试(全部使用固定唱名法完成)

- 1.单声部弹唱：三个升、降号及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带伴奏，高、低音谱号，准备15分钟)。
- 2.单声部视唱：四个升、降号及以内的自然、和声、旋律大、小调式、民族调式或泛调性风格单声部(无伴奏)。
- 3.单声部移调弹唱：将指定乐曲移至一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大、小调并弹唱(带伴奏)。
- 4.节奏读谱。
- 5.旋律与节奏(二声部)：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大、小调式。
- 6.弹唱一首带伴奏的声乐作品，曲目自备(风格、体裁不限，不带歌词演唱)。

三、钢琴演奏(全部背谱演奏)

曲目要求：同作曲招考方向。

指挥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指挥

五年

指挥系

招考方向：指挥

报考要求

考生在报名时须认真填报考试曲目的原文、中文作品名及作品号，并发送双钢琴伴奏谱印刷版PDF格式（不得为手抄谱）至邮箱conducting@ccom.edu.cn。指挥系将统一安排钢琴伴奏并于考前通知考生。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指挥

1. 指挥管弦乐曲一首或交响曲一个乐章，或合唱曲两首。考试时考生背谱指挥两架钢琴。
2. 视谱指挥临时指定曲目。

二、综合基础面试

1. 器乐表演能力考试

(1) 主考钢琴者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 ①练习曲一首：《车尔尼练习曲740》后半部分以上程度；
- ②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 ③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作品（限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2) 主考其他乐器（西洋管弦乐器、民族乐器）者要求达到中等以上专业水平的演奏能力（全部背谱演奏）：

- ①练习曲一首；

- ②大型乐曲一首；

③加试钢琴（全部背谱演奏）：

- a.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299》后半部分；
- b.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 c. 复调作品一首：程度不低于巴赫《二部创意曲》。

2. 视奏或弹唱临时指定乐曲。

3. 听音与视唱面试

(1) 听音：单音、音程、和弦（含所有七和弦及转位）、和弦连接听辨、节奏测试；

(2) 视唱：音程构唱，视唱四个升降号内乐谱。

4. 报考合唱指挥方向的考生加试演唱，自选中外歌曲各一首。

注：一、二两项综合打分。

专业复试

一、和声

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分析指定的作品片段。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转调、和弦外音。

二、钢琴

1. 对主考钢琴者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1)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740》后半部分；

(2) 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3) 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作品（限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4) 小型乐曲一首：与前三首考试曲目程度相当的中国或外国乐曲。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 在初试时主考其他乐器者，钢琴要求同初试器乐表演能力考试(2)/(3)。

三、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音乐学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专业名称

学制

音乐学

四年

音乐学系

专业名称：音乐学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命题写作

写作一篇音乐题材的文章，不少于1200字。

考试时长：120分钟。

二、音乐听辨

含中国传统音乐、中国音乐史、西方音乐史、世界民族音乐方向的内容。

专业复试

一、钢琴演奏（全部背谱演奏）

- 1.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299》；
- 2.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 3.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作品（限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专业考试音响资料

音乐听辨考试音响资料：可到我校本科招生系统下载。

音乐教育学院

考试科目及内容

专业名称

学制

音乐教育

四年

音乐教育学院

专业名称：音乐教育

音乐教育学院的本科生，就读期内由学校统一指派在小学（北京）完成《教学实习》课程。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笔试

笔试I：听写

和声音程、和弦连接（三和弦、七和弦密集排列）、旋律（单声部、二声部）。

笔试II：听辨

音乐作品听辨，曲目见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二、口试：歌曲演唱（清唱）

背唱指定歌曲30首（部分选自普通中小学音乐教材），曲目见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专业复试

一、面试

1. 单声部旋律视唱；
2. 视谱弹唱（弹钢琴伴奏，同时用唱名演唱旋律，不限唱名法）；
3. 综合音乐素养考察：包括音乐基础知识、音乐实践能力、理解与表达能力等。

二、钢琴演奏（全部背谱演奏）

1. 指定乐曲：在指定范围内自选一首钢琴作品，曲目范围见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2. 复调乐曲一首。曲目范围：巴赫《十二平均律》（仅演奏赋格）、巴赫《创意曲集》、巴赫《法国组曲》；
3. 自选乐曲一首：不得与前两项考试曲目重复。

钢琴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钢琴	四年
爵士钢琴	四年
手风琴	四年
管风琴	四年
钢琴调律与修复	四年

钢琴系

招考方向：钢琴

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 1.一首肖邦练习曲(作品10<除No.3、No.6>或作品25<除No.1、No.2、No.7>);
- 2.一首完整的古典奏鸣曲(全乐章)。

专业复试

一、演奏

- 1.技术性练习曲一首(选自肖邦以外的作曲家的作品);
- 2.巴赫《十二平均律》一套(前奏曲与赋格);
- 3.中型乐曲一首(6分钟以上,中外曲目不限);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爵士钢琴

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 1.演奏技术性练习曲两首(一首练习曲选自肖邦作品10<除No.3、No.6>或作品25<除No.1、No.2、No.7>,一首练习曲选自肖邦以外的作曲家作品);
- 2.演奏Ballad、Bules标准爵士钢琴作品(Standard jazz)一首(3-5分钟)。

专业复试

一、演奏

1. 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一首；
2. 演奏 Swing、Bossa 标准爵士钢琴作品(Standard jazz)一首(3-5分钟)。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手风琴

建议使用键盘或键钮式自由低音手风琴参加应试。

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 由主考教师当场指定一组关系大小调，演奏两个或两个以上八度单音音阶与琶音(须包括主三和弦原位及转位)；
2. 三声部以上复调作品一首(不限时期)；
3. 抒情作品一首；
4. 技巧作品一首。

注：第3、4两项中至少要有一首原创作品。

专业复试

一、演奏

1. 斯卡拉蒂奏鸣曲一首或巴洛克时期单乐章作品一首；
2. 多乐章原创作品一首(奏鸣曲或组曲，由主考教师当场指定演奏其中乐章)。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管风琴

所有曲目要求背谱演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1.用管风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管风琴快速技巧性乐曲一首，用钢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肖邦钢琴练习曲作品10<除No.3、No.6>或作品25<除No.1、No.2、No.7>中其中一首。

2.用管风琴或钢琴演奏一首巴洛克时期复调作品。

专业复试

一、演奏

1.用管风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巴赫《三声奏鸣曲》BWV525–530其中一个快板乐章，用钢琴参加考试的考生完成钢琴奏鸣曲的一个快板乐章。

2.用管风琴或钢琴演奏一首中型(或中型以上)乐曲。注：专业复试1和2项中，所选作品要求为不同历史时期。总时长不超过20分钟，超时叫停不影响成绩。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附：考试用琴

RODGERS管风琴

音栓列表如下

Great:

Trompete 8 , Posaune 16, Quinte 2 2/3 , Spitz Flöte 4, Chimney fute 8 ,
Flteharmonique 8, Cymbel IV, Gemshorn 8, Principal 8 , Montre 16, Fourniture V, Super
octave 2, Octave 4, Diapason 8

Choir:

Cromorne 8 , Cor anglais 16, Zauber flöte 2, Gedackt 8 , Erzahler céleste II
8Basson 8 , Klein octave 2, Concert flute 8 , Viole céleste 1 8 , Tuba imperial 8 , Mixture
VRauschwerk IV, Principal 4 , Montre 8 , Erzähler 16, Choir 16, Choir 4, Choir
unison off, Larigot 1 1/3 , Koppel föte 4

Swell :

Clarion 4, Double trumpet 16, Chorus mixture IV, Prestant 4, Fugara 8 , Diapason
8 . Bourdon amabile 16, Trumpet 8 , Cymbel VI, Flâte traversière 4, Traverse flute

8,Aeoline céleste 1 8 , Viole de gamba 8 , Hautboy 8 , Octavin 2 , Bourdon 8 , Flitecéleste II
8 , Viole céleste 8 , Box Humana 8 , Tierce 1 3/5 , Nazard 2 2/3

Swell 4 , Swell 16 , Swell unison off

Solo:

Trompette en chamade 8 , Clarinet 8 , French Horn 8 , Tierce mixture V-VII,Clairon,
harmonique 4 , Trompette harmonique 8 , Bombarde 16 , Major octave 4Flauto mirabilis 8 ,
Grand diapason 8

Pedal:

Trompette en chamade 8 , Bombarde 16 , Mixture IV , Choral bass 4 , Octave 8 ,Contra
Bass 16 , Principal bass 32 , Trompette 8 , Concert bombarde 32 , Violon cello 8 ,Subbass
16 , Contra bourdon 32 , Clairon 4 , Trumpet 16 , Bourdon amabile 16 ,Erzähler 16 , Violone
16 , Gravissima 64 , Gedackt bass 8 , Nacht horn 4

Combination :

Great to pedal 8 , Swell to pedal 8 , Swell to pedal 4 , Choir to pedal 8 , Solo to pedal
8Swell to great 16 , Swell to great 8 , Swell to great 4 , Choir to great 16 , Choir to great
8 .Choir to great 4 , Solo to great 8 , Swell to choir 16 , Swell to choir 8 , Swell to choir
4 .Solo to swell 8 , Choir to swell 8 , Choir to swell 4

招考方向：钢琴调律与修复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调律实操考试(限时10分钟):

从33(F)键向上五个音的八度调纯并将已调好的五个音的同度调纯。

注：考试同时须提交一份三甲医院的听力检测报告。

二、机械整调考试：立式钢琴弦槌拆装(限时5分钟)

考生按考试现场操作示范完成5个带有标识的立式钢琴弦槌的拆装操作。

三、机械整调考试时提供1件本人制作的手工作品，考试后对考生进行基本情况问答。

专业复试

钢琴演奏能力考查(全部背谱演奏):

- 1.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299》；
- 2.大型乐曲一首：古典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程度不低于莫扎特奏鸣曲。

管弦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弦乐：小提琴 / 中提琴 / 大提琴 / 低音提琴 四年

木管：长笛 / 双簧管 / 单簧管 / 巴松 / 萨克斯管 四年

铜管：圆号 / 小号 / 长号 / 大号 四年

其它：竖琴 / 西洋打击乐 / 古典吉他 四年

管弦系

招考方向：小提琴

考试要求

背谱演奏(与钢琴合作的奏鸣曲除外)。
演奏协奏曲时，考生不得自编华彩部分；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 1.三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及琶音，三度、六度、八度、换指八度、十度的双音音阶；
- 2.自选一首不低于克莱采尔程度的练习曲或随想曲；
- 3.巴赫无伴奏奏鸣曲或组曲中慢乐章一首(恰空除外)。

专业复试

一、演奏

- 1.协奏曲第一乐章或连续演奏二、三乐章(华彩乐段必奏)；
- 2.小提琴与钢琴奏鸣曲第一乐章(须选自莫扎特、贝多芬、勃拉姆斯、圣·桑、格里格、舒曼、理查·斯特劳斯、普罗科菲耶夫奏鸣曲)；
- 3.演奏一首由以下作曲家创作的中型及以上技巧性乐曲：萨拉萨蒂、维尼亚夫斯基、伊萨依、帕格尼尼、瓦克斯曼、恩斯特、胡鲍伊、圣·桑、拉威尔。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中提琴

考试要求

背谱演奏(与钢琴合作的奏鸣曲除外)。

复试必须自带钢琴伴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 1.自选一个调性的音阶、琶音，具体要求包括：三个八度的单音音阶、七组琶音及两个八度的三、六、八度双音音阶；
- 2.练习曲：自选一首(难度不得低于克莱采尔42首练习曲)；
- 3.无伴奏乐曲：从以下作曲家的作品中任选一首，演奏其第一乐章。
 - (1) 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 (Johann Sebastian Bach)
 - (2) 麦克思·雷格 (Max Reger)
 - (3) 保罗·亨德密特 (Paul Hindemith)

专业复试

一、演奏

- 1.奏鸣曲：从以下作曲家的作品中任选一首，演奏其第一乐章。
 - (1) 约翰尼斯·勃拉姆斯 (Johannes Brahms)
 - (2) 罗伯特·舒曼 (Robert Schumann)
 - (3) 弗朗兹·舒伯特 (Franz Schubert)
 - (4) 亨利·维奥当 (Henri Vieuxtemps)
 - (5) 丽贝卡·克拉克 (Rebecca Clarke)
- 2.音乐会曲：从以下作品中自选一首。
 - (1) 尼克罗·帕格尼尼：《钟》
(Niccolò Paganini: La Campanella)
 - (2) 尼克罗·帕格尼尼：《大奏鸣曲》
(Niccolò Paganini: Sonata per la Grand' Viola e orchestra)
 - (3) 亨利·维奥当：《悲歌(Op.30)》(Henri Vieuxtemps: Elegie Op.30)
 - (4) 马克斯·克里斯蒂安·腓特烈·布鲁赫：《浪漫曲(Op.85)》
(Max Christian Friedrich Bruch: Romanze Op.85)
 - (5) 乔治·艾涅斯库：音乐会曲 (Georges Enesco: Concertpiece)
- 3.协奏曲：从以下作曲家的作品中任选一首，演奏其第一乐章(华彩乐段必奏)。

- (1) 保罗·亨德密特 (Paul Hindemith)
(2) 威廉·沃尔顿 (William Walton)
(3) 贝拉·维克托·亚诺什·巴托克 (Béla Viktor János Bartók)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大提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背谱演奏。

1. 四个八度的单音音阶及琶音，三度、六度、八度的双音音阶；
2. 以下范围内任选两首：
 - (1) 宋涛编：《大提琴教程》练习曲分集第三册
 - (2) 帕波尔：大提琴高级练习曲 40 首 Op.73
 - (3) 皮亚蒂：12 首随想曲 Op.25
 - (4) 帕格尼尼：24 首随想曲
3. 巴赫无伴奏组曲 No.3 至 No.6 任选其中一首组曲里的完整一段。

专业复试

一、演奏

背谱演奏（奏鸣曲除外）；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A、B 任选一类：

- A. 协奏曲任选两个乐章（华彩乐段必奏）或柴可夫斯基《洛可可主题变奏曲》全曲。
- B. 奏鸣曲任选两个乐章（第一乐章必奏）。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低音提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背谱演奏。

- 1.三个八度的三升三降以内的大、小调音阶与琶音(自选一组);
- 2.自选一首高级练习曲(程度不低于斯托尔奇32首练习曲);
- 3.汉斯·福瑞巴：无伴奏组曲第一首前奏曲。

专业复试

一、演奏

背谱演奏；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协奏曲第一、第二乐章或第二、第三乐章(华彩乐段必奏)，须从以下作曲家的协奏曲中选择：霍夫迈斯特、万哈尔、波泰西尼、库谢维茨斯。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竖琴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背谱演奏。

- 1.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 2.自选乐曲一首。

专业复试

一、演奏

背谱演奏；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演奏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其中一首须选自以下的曲目，另一首自选。

- 1.亨德尔：降B大调协奏曲
- 2.尼努瑞塔：萨拉班德和托卡塔
- 3.皮埃尔涅：幻想即兴曲
- 4.库恩：奥涅金主题幻想曲
- 5.格朗然尼：海顿主题幻想曲
- 6.泰勒菲勒：奏鸣曲

考场提供乐器，考生也可以携带自己的乐器进行考试。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古典吉他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背谱演奏。

- 1.技巧性练习曲一首；
- 2.轮指乐曲一首；
- 3.巴赫作品任选一首；
- 4.自选乐曲一首。

专业复试

一、演奏

背谱演奏；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

- 1.古典时期或以后协奏曲的其中一个乐章（华彩乐段必须演奏）；
- 2.自选乐曲一首，曲目不得与初试相同。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木管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演奏

背谱演奏；

木管各招考方向初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萨克斯管招考方向演奏音阶应按照隆戴克斯音阶形式演奏。

1. 24 个大小调音阶、琶音（现场抽签）：

分别演奏连音、断音、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2. 练习曲两首：旋律性一首、技巧性一首；

3. 自选乐曲一首（不可与复试曲目相同）。

专业复试

背谱演奏（视奏曲目除外）；

木管各招考方向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除演奏指定曲目外，现场加试视奏曲目。

以下各专业曲目 a、b、c 任选其中一首

长笛：

- a. 莫扎特：G 大调协奏曲
- b. 德维耶那：e 小调第七长笛协奏曲
- c. 赖内克：D 大调协奏曲

双簧管：

- a. 维瓦尔弟：a 小调协奏曲
- b. 巴赫：马尔切罗协奏曲
- c. 亨德尔：g 小调协奏曲

单簧管：

- a. 韦伯：降 E 大调第二单簧管协奏曲 Op. 74
- b. 莫扎特：A 大调协奏曲
- c. 韦伯：f 小调第一单簧管协奏曲 Op. 73

巴松：

- a. 莫扎特：降 B 大调协奏曲
- b. 韦伯：F 大调协奏曲
- c. 泰勒曼：e 小调奏鸣曲

萨克斯管：

- a. 保罗克里斯顿：奏鸣曲
- b. 罗伯特穆钦斯基：奏鸣曲
- c. 雅克伊贝赫：室内小协奏曲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铜管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背谱演奏；

铜管各招考方向初试时，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

小号招考方向初试演奏音阶应按照鲁毕克音阶形式演奏其中的1、2、4条。

铜管各招考方向初试包括以下考试内容：

1. 24个大小调音阶、琶音(现场抽签)；分别演奏连音、断音、主和弦和分解和弦，小调只演奏和声小调，必须演奏两个八度以上(含两个八度)；
2. 练习曲两首：旋律性一首、技巧性一首；
3. 铜管初试规定曲目(详见下文)：

圆号：

沃尔夫冈·阿玛多伊斯·莫扎特：降E大调第四圆号协奏曲第一乐章(不演奏华彩)

Wolfgang Amadeus Mozart: Horn Concerto in E flat KV495 Mov. I (without cadenza)

小号：

约瑟夫·海顿：小号协奏曲第一乐章(降B调乐器演奏，不演奏华彩)

Josef Haydn: Trumpet Concerto in E flat Major Mov.I (Play with B flat Trumpet and without cadenza)

次中音长号：

贝内迪托·马尔切洛：a小调奏鸣曲第一和第二乐章(第二乐章不需要反复)

Benedetto Marcello: Sonata in a minor Mov. I, II

低音长号：

乔治·弗里德里希·亨德尔：奏鸣曲为低音长号和钢琴改编第一乐章

George Friedrich Handel: Sonata for Bass Trombone and Piano Mov. I

大号:

约翰·塞巴斯蒂安·巴赫：降E大调第二号奏鸣曲第一乐章和第三乐章，BWV1031

Johann Sebastian Bach: Sonata No. 2 in E flat Major, BWV 1031, Mov. I, III (Floyd Cooley改编版本, Tuba Classics出版)

专业复试

一、演奏

背谱演奏(试奏曲目除外);

铜管各招考方向复试指定曲目，考试时两首作品只需演奏其中一首，现场抽签决定；

铜管各招考方向复试时，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除演奏指定曲目外，现场加试视奏曲目。

圆号:

1. 尤金·鲍扎：在山巅

Eugene Bozza: Sur Les Cimes

2. 珍·维捏芮：圆号与钢琴奏鸣曲op.7 第一乐章(版本Brogneaux©1984)

Jane Vignery: Sonata for Horn and Piano Op. 7 Mov. I (Edition Musicales BROGNEAUX©1984)

小号:

1. 保罗·亨德米特：小号奏鸣曲第一乐章

Paul Hindermith: Sonata for Trumpet and Piano Mov. I

2. 奥斯卡·彪姆：f小调小号协奏曲第一乐章

Oskar Boehme: Concerto for Trumpet in f minor Mov. I

次中音长号:

1. 尤金·鲍扎：叙事曲

Eugene Bozza: Ballade Op.62

2. 劳妮·格隆达尔：长号协奏曲第二和第三乐章

Launy Grondahl: Concerto for Trombone Mov. II, III

低音长号:

1. 阿莱克斯·列别杰夫：协奏曲(为低音长号或大号)

Alexej Lebedjew: Concerto for Bass-Trombone or Tuba

2. 扬·科特西耶：庄严的快板

Jan Koetsier: Allegro Maestoso

大号:

1. 爱德华·格雷格森：大号协奏曲第一乐章和第二乐章(使用Novello & Company出版版本)。

Edward Gregson: Tuba Concerto, Mov. I, II

2. 沃恩·威廉姆斯：大号协奏曲第一乐章和第二乐章（使用2012年新版谱，Oxford University Press 出版）。

Vaughan Williams: Tuba Concerto, Mov. I, II

说明：两首协奏曲的华彩片段均须演奏。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西洋打击乐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除小鼓外，背谱演奏。

■小鼓：

练习曲一首，程度相当于或高于杰奎斯·德雷克留斯《12首小军鼓练习曲》。

■马林巴：

1. 四个升降号以内（含四个）的音阶及琶音抽选一种；
2. 自选曲目两首，必须包含一首改编或移植自巴赫的作品。两首总时长在八分钟以内。

专业复试

除小鼓、定音鼓外，背谱演奏。

一、演奏

复试时必须有钢琴伴奏，伴奏自备（无伴奏作品除外）；除演奏指定曲目外，现场加试视奏曲目。

■小鼓：

练习曲一首，要求同初试，但不能选择和初试相同的曲目。

■定音鼓：

两个鼓以上的练习曲或乐曲一首，展示出乐感，音色能力和基本技巧。

■马林巴：

自选曲目一首，须选择四个棰演奏的曲目。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民乐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拉弦乐器：二胡 / 板胡	四年
弹拨乐器：琵琶 / 阮 / 三弦 / 柳琴 / 篦 / 扬琴 / 古琴	四年
吹管乐器：竹笛 / 笙 / 唢呐 / 管子	四年
打击乐器：民族打击乐	四年

民乐系

专业初试、复试一律背谱演奏，不带伴奏。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二胡：自选两首曲目，一首为传统或民间乐曲，另一首为当代创作（含移植）乐曲。

琵琶：自选两首曲目，一首为传统乐曲、民间乐曲或刘天华、华彦钧作品，另一首为当代创作（含移植）乐曲。

筝：自选两首曲目，一首为传统流派乐曲，另一首为当代创作（含移植）乐曲。

板胡、阮、三弦、柳琴、扬琴、古琴、竹笛、唢呐、管子：自选两首不同风格的乐曲。

笙：自选两首曲目，传统笙、键笙各一首。

民族打击乐：演奏三首乐曲

1. 大堂鼓：《鼓诗》《鼓威》《夜深沉》（大鼓独奏段）三选一；

2. 排鼓：《楚汉决战》《鼓上舞龙舟》《筵》三选一；

3. 马林巴：自选一首改编或移植的巴赫作品。

民族打击乐初试规定曲目曲谱可到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下载。

注：当代创作乐曲，指1949年10月以后创作并正式出版的乐曲。所有考试曲目的曲谱须于2023年1月前（不含1月）出版。

专业复试

一、演奏

1. 拉弦、弹拨、吹管类乐器：

演奏两首乐曲。A组为规定曲目，B组任选一首；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二胡 A组：

《月夜》 刘天华 曲

B组：

1. 《第二二胡狂想曲》 王建民 曲

2. 《雪山魂塑》 刘文金 曲

3. 《长城随想》第二乐章《烽火操》 刘文金 曲

		4.《追梦京华》第四乐章《除夕》	关迺忠 曲
板胡	A组:	《大姑娘美》	彭修文 编曲
	B组:		
	1.《秦川行》	李 恒 曲	
	2.《叙事曲》	李 恒 曲	
	3.《红军哥哥回来了》	张长城 原 野 曲	
	4.《河南梆子腔》	赵国良 编曲	
琵琶	A组:		
	《汉宫秋月》	(版本三选一)	
	版本一：古曲	林石城 整理	
	版本二：古曲	李廷松 订谱	
	版本三：古曲	曹安和演奏谱	
	B组:		
	1.《春蚕》	刘德海 曲	
	2.《点》	陈 怡 曲	
	3.《狼牙山五壮士》	吕绍恩 曲	
	4.《诉——读唐诗〈琵琶行〉有感》	吴厚元 曲	
	5.《金色的梦》	刘德海 曲	
	6.《阳光照耀着塔什库尔干》	陈 钢 曲	
		陈 音 改编	
阮	A组:		
	《幽远的歌声》	陈文杰 曲	
	B组:		
	1.《山韵》第二乐章《涧》	周煜国 曲	
	2.《山歌》	刘 星 曲	
	3.《满江红》	林吉良 曲	
	4.《游泰山》	林吉良 曲	
	5.《云南回忆》第三乐章	刘 星 曲	
三弦	A组:		
	《风雨铁马》	白凤岩 曲	
		谈龙建演奏谱	
	B组:		
	1.《秦风》	金 伟 曲	
		萧剑声 改编	
	2.《川江船歌》	池祥生 曲	
	3.《边寨之夜》	费坚蓉 曲	
	4.《湘江之歌》	陈铭志 曲	
		张念冰 改编	

- 5.《绛州小调》 聂新荣 编曲
 6.《森德尔姑娘》 乌日古木拉 编曲

柳琴 A组:

- 《酒歌》第二乐章 刘文金 曲

B组:

- | |
|------------------|
| 1.《剑器》 徐昌俊 曲 |
| 2.《青铜乐舞》 张朝 曲 |
| 3.《毕兹卡欢庆会》 王惠然 曲 |
| 4.《将进酒》 孔志轩 曲 |
| 5.《沙海绿洲》 顾冠仁 曲 |
| 6.《恣意放歌》 苏文庆 曲 |

筝 A组:

- 《四段锦》 山东筝曲
 赵玉斋 编曲

B组:

- | |
|----------------|
| 1.《层层水澜》 陶一陌 曲 |
| 2.《林泉》 叶小纲 曲 |
| 3.《墨客》 方崇清 曲 |
| 4.《风之猎》 陶一陌 曲 |

扬琴 A组:

- 《圈》 冯季勇 曲

B组:

- | |
|-------------------|
| 1.《林冲夜奔》 项祖华 曲 |
| 2.《瑶山夜画》 许学东 曲 |
| 3.《春》 黄 河 王 瑟 曲 |
| 4.《海燕》 韩志明 曲 |
| 5.《川江韵》 何泽森 黄 河 曲 |

古琴 A组:

- 《潇湘水云》 古曲

B组:

- | |
|-------------------|
| 1.《广陵散》 古曲 |
| 2.《捣衣》 古曲 |
| 3.《流水》 古曲 |
| 4.《三峡船歌》 李祥霆 曲 |
| 5.《梅园吟》 许国华 龚 一 曲 |

注：古曲版本不限，须按出版物全本演奏，谱例供参考。

竹笛 A组

- 《幽兰逢春》 赵松庭 曹 星 曲
 李滨扬 改编

	B组:	
	1.《陕北四章》第四乐章《闹红火》	程大兆 曲
	2.《梆笛协奏曲》第一乐章含华彩	马水龙 曲
	3.《秦川情》	曾永清 曲
笙	A组:	
	《晋调》	阎海登 曲
	B组:	
	1.《孔雀》第三乐章《牢笼中的孔雀》	关迺忠 曲
	2.《虹》第三乐章《彩虹》	刘文金 曲
	3.《阳光照耀着塔什库尔干》	陈 钢 曲 郑德惠 移植
唢呐	A组:	
	《一枝花》	任同祥 编曲
	B组:	
	1.《关中情》	梁 欣 曲
	2.《二人转牌子曲》	李秋奎 编曲
	3.《乡音》	吴厚元 曲
管子	A组:	
	《大起板》	河南民间乐曲 胡志厚 整理
	B组:	
	1.《丝绸之路幻想组曲》之第三乐章(西凉州)赵季平 曲	
	2.《阳关三叠》	古曲
		茅匡平 黄晓飞 胡志厚 改编
	3.《江河水》	东北民间乐曲 胡志厚 移植

2. 打击乐器:

演奏三首乐曲

1.板鼓:《快鼓段》(李真贵整理)、《快鼓段》(李民雄整理)、《花板鼓》(双楗部分)三选一;

2.大鼓与排鼓组合:《太阳》《大曲》《云之南》三选一;

3.马林巴:自选一首乐曲(不得与初试曲目重复)。

注:各招考方向复试规定曲目曲谱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ccom.edu.cn 下载。

二、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声乐歌剧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声乐与歌剧演唱

五年

声乐歌剧系

考试内容

四首声乐作品：两首中国作品（创作歌曲、民歌、中国歌剧选曲）；两首外国作品（艺术歌曲、歌剧选曲等）。

1. 须背谱演唱。
 2. 必须用原文演唱。
 3. 歌剧咏叹调必须原调演唱。
 4. 艺术歌曲可以移调。
 5. 不得演唱流行歌曲。
6. 考生可自带钢琴伴奏。如未带钢琴伴奏，我校将为考生安排钢琴伴奏，请考生自备钢琴乐谱（原调五线谱）。我校安排的钢琴伴奏教师不为考生提供提前合伴奏、移调、即兴配伴奏等工作。

专业初试第一轮

采取提交视频的方式进行。演唱一首歌曲（中外不限）。

视频要求：

1. 演唱一首歌曲（中外不限）；必须用原文演唱；歌剧咏叹调必须原调演唱，艺术歌曲可以移调演唱；不得演唱流行歌曲；要求背谱演唱；必须使用钢琴现场伴奏，或以钢琴伴奏的录音作为伴奏。请考生严格按照报名时所填曲目进行录制。若考生的视频曲目与报名时系统填报曲目不符，则本场考试成绩为50分以下；
2. 录像视频限定1个，必须使用手机横屏录制，格式限定为MP4或MOV，视频大小不超过300MB；
3. 录像时要求从考生身份证照片特写开始，再至考生正面脸部特写，考生按顺序报出我校准考证号、视频曲目名称，之后拍摄画面拉至全景全身，开始演唱。要求横屏拍摄，背景光线适中（不要逆光），画面应保持稳定，将考生全貌清晰展现；
4. 录制时只能采用一个长镜头，不间断录制；保证音质清晰；声音和图像需同期录制，不得使用麦克风，不得连接任何外置设备；期间不得中断、转切画面，不得采用任何视频编辑手段美化处理画面，不得采用任何音频编辑手段美化编辑音频；
5. 录像中不得出现与考试无关人员，不得出现任何可能影响评判公正的信息或标识。视频提交操作方法另行发布，请考生密切关注我校本科招生系统 **zhaoban. ccom.edu.cn**。

专业初试第二轮

采取现场考试的方式进行。

演唱两首歌曲(一首中国歌、一首外国歌)，可重复初试一轮曲目。

曲目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如超时，评审现场叫停，不影响最终成绩。

专业复试

采取现场考试的方式进行。

一、演唱两首歌曲

一首中国歌、一首外国歌，不得重复初试一轮、初试二轮曲目。

曲目总时长不超过8分钟。如超时，评审现场叫停，不影响最终成绩。

二、综合表演素质考查

1. 朗诵(2分钟以内)，由考生自备，散文、寓言、诗歌皆可。
2. 特长展示(3分钟以内)，考生在以下各项中选择一项进行展示：
 - A. 表演唱，考生用形体结合演唱的方式，表现声乐作品的内容、情节及情绪，所需伴奏自带，可使用CD伴奏光盘。
 - B. 小品
 - C. 舞蹈
 - D. 器乐独奏
 - E. 根据考官出题表演小品或形体模仿
 - F. 其他类表演形式(如戏曲等)

三、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提琴制作

四年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

招考方向：提琴制作

报考要求

具备提琴演奏基础

良好的手工操作能力

考试内容

手工操作能力考查

根据要求，现场完成提琴部件制作。

注：操作考试中所需材料由中央音乐学院提琴制作研究中心提供。所有制琴工具（除夹具及电器用具外）由考生自备。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

考试科目及内容

招考方向

学制

电子音乐作曲

四年

电子音乐制作

四年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

招考方向：电子音乐作曲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歌曲写作

根据所给歌词进行写作，须写钢琴伴奏，风格不限。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二、和声

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

程度：自然音体系、半音体系、近关系转调、和弦外音。

专业复试

一、主科考试

现场根据所给音乐动机，在计算机软硬件平台上完成创作，作品时长不少于3分钟，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硬件平台：MAC

软件平台：音乐制作宿主软件 Cubase Pro、Logic Pro、Protocols 和各自原厂自带音源及原厂自带效果插件；Native Instrument KOMPLETE 12 标准版内置乐器音源与效果器(220G)；FabFilter 效果器合集 –FabFilter Total Bundle。

二、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1. 选考钢琴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 (1) 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 740》；
- (2) 大型乐曲一首：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 (3) 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作品（如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 (4) 小型乐曲一首：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程度相当的中国或外国乐曲。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 选考其他乐器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曲目属同等的水平）：

- (1) 高级水平的练习曲一首；

(2) 大型乐曲二首(如协奏曲或奏鸣曲的快板乐章,回旋曲、变奏曲、叙事曲等)。

三、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招考方向：电子音乐制作

考试内容

专业初试

一、歌曲写作

根据所给歌词进行写作,须写钢琴伴奏,风格不限。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二、和声

为指定的高音旋律和低音旋律写作四声部和声。

程度:自然音体系。

专业复试

一、主科考试

根据所给单轨人声,在计算机软硬件平台上完成一首歌曲的编曲制作。作品时长不少于3分钟,考试时长为三个半小时。

硬件平台:MAC

软件平台:音乐制作宿主软件CubasePro、Logic Pro、Protocols和各自原厂自带音源及原厂自带效果插件;Native Instrument KOMPLETE 12 标准版内置乐器音源与效果器(220G);FabFilter效果器合集—FabFilterTotal Bundle。

二、器乐表演能力考查(只能选考一种乐器)

1.选考钢琴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

- (1)练习曲一首:程度不低于《车尔尼练习曲作品740》;
- (2)大型乐曲一首:奏鸣曲快板乐章或变奏曲、回旋曲;
- (3)复调作品一首:三声部及以上复调作品(如巴赫《三部创意曲》或《十二平均律》的赋格);
- (4)小型乐曲一首:与另三首考试曲目程度相当的中国或外国乐曲。练习曲、奏鸣曲、复调除外。

2.选考其他乐器者曲目要求(全部背谱演奏,其演奏曲目的程度应与上述钢琴

曲目属同等的水平):

- (1) 高级水平的练习曲一首;
- (2) 大型乐曲二首(如协奏曲或奏鸣曲的快板乐章,回旋曲、变奏曲、叙事曲等)。

三、视唱练耳

参见《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各招考方向视唱练耳考试要求

I类：作曲招考方向、电子音乐作曲招考方向、指挥招考方向。

II类：电子音乐制作招考方向、音乐学专业、钢琴系各招考方向（除钢琴调律与修复招考方向）。

III类：管弦系各招考方向、民乐系各招考方向、声乐与歌剧演唱招考方向。

I类

作曲招考方向、电子音乐作曲招考方向、指挥招考方向。

1. 笔试(听写)

- 和弦：四种三和弦原位、转位，四种七和弦原位、转位。
- 和弦连接：包含三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大、小调式，含离调和弦。
- 节奏：2/4、3/4、4/4、6/8拍。
- 单声部与二声部旋律：包含三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各类调式。

2. 口试(视唱与读谱)

- 新谱视唱：用固定唱名法演唱一遍（包含三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各类调式）。
- 单声部节奏读谱：按照乐谱规定的速度进行节奏读谱（无需带音高完成）。

II类

电子音乐制作招考方向、音乐学专业、钢琴系各招考方向（除钢琴调律与修复招考方向）。

1. 笔试(听写)

- 音程、三和弦与七和弦。
- 和弦连接：包含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大、小调式。
- 节奏：2/4、3/4、4/4、6/8拍。
- 单声部与二声部旋律：包含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各类调式。
- 拍号判断与调式判断。

2. 口试(视唱与读谱)

- 新谱视唱：用固定唱名法演唱一遍（包含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各类调式）。
- 单声部节奏读谱：按照乐谱规定的速度进行节奏读谱（无需带音高完成）。

III类

管弦系各招考方向、民乐系各招考方向、声乐与歌剧演唱招考方向。

1. 笔试(填空与听写)

- 音程、三和弦与七和弦。
- 和弦连接：包含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大、小调式。
- 节奏：2/4、3/4、4/4、6/8拍。
- 单声部与二声部旋律：包含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各类调式。
- 拍号判断与调式判断。

2. 口试(视唱与读谱)

- 新谱视唱：用固定唱名法演唱一遍（包含两个升、降号及以内的各类调式）。
- 单声部节奏读谱：按照乐谱规定的速度进行节奏读谱（无需带音高完成）。

参考书目

一、中央音乐学院多维度音乐能力训练系列教程 中央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出品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

- 1.《节奏读谱与视奏强化训练》
- 2.《音高听觉训练与音乐作品听觉分析——音程》
- 3.《基础视唱训练——大小调式》
- 4.《音乐作品读谱与视奏训练——钢琴》
- 5.《音乐作品读谱与视奏训练——弦乐》

二、其他书目

1.《国民基础视唱教程1A、1B》

中央音乐学院视唱练耳教研室出品 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出版

2.《法国视唱2A、2B》

亨利·雷蒙恩 古斯塔夫·卡卢利编写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各系（院）咨询电话及邮箱：

作曲系：010-66425720 composition@ccom.edu.cn

指挥系：010-66425719 conducting@ccom.edu.cn

音乐学系：010-66425723 yxzs@mail.ccom.edu.cn

音乐教育学院：010-66425750 medu@ccom.edu.cn

钢琴系：010-66425724 piano@ccom.edu.cn

管弦系：010-66425718 orchestra@ccom.edu.cn

民乐系：010-66425721 my@ccom.edu.cn

声乐歌剧系：010-66425722 vocality@ccom.edu.cn

提琴制作研究中心：010-66425751 tqzz@ccom.edu.cn

音乐人工智能与音乐信息科技系：010-66415568

rgzn@ccom.edu.cn

本科招生办公室电话 010-66425504 66425818

本科招生办公室邮箱 zhaoban@ccom.edu.cn

本科招生系统网址 zhaoban.ccom.edu.cn

纪检监察办公室电话 010-66425663

纪检监察办公室邮箱 jjs@coom.edu.cn

中央音乐学院官方网站 www.ccom.edu.cn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鲍家街 43 号，100031



中央音乐学院本科招生公众号

敬告考生：我校从未委托校外机构及个人进行任何形式的考前辅导。